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

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6年2月29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年修订）》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债券的核准，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封面签署日期，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

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场所及其他主管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列明的信息或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目 录

声 明.....	2
目 录.....	4
释 义.....	6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0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0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5
三、认购人承诺.....	21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1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22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	22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2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变动情况.....	24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4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一、发行人概况.....	28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29
三、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	29
四、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0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4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35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36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38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3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38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38
四、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44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45
六、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46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48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48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48
三、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48
四、募集资金应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49
第六节 备查文件	51
一、备查文件.....	51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51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中国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本次在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本次债券中第二期发行的本金总额不超过150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评级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毕马威事务所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事务所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我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合格投资者	指	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资质条件的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	指	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签署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石油集团、控股股东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中国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中油国际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国际有限公司
我国三大石油公司	指	本公司、中国石化、中国海油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土资源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工商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原国家经贸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国家审计署、审计署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存托股份	指	由存托银行发行，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美商存托

(ADS)		股份，本公司发行的每一单位存托股份代表100股H股的所有权
COSO	指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National Commission of Fraudulent Financial Reporting)
API重度	指	美国石油学会用来表示油品比重的一种约定尺度。其关系为： $^{\circ}\text{API} = \frac{141.5}{\text{比重}_{60^{\circ}\text{F}/60^{\circ}\text{F}}} - 131.5$
HSE	指	健康（Health）、安全（Safety）和环境（Environment）管理体系的简称
特别收益金	指	国家对石油开采企业销售国产原油因价格超过一定水平所获得的超额收入按比例征收的收益金
成品油	指	以原油为主要原料的石油炼制产品，包括汽油、柴油和煤油等
化工产品	指	基础有机化工产品、无机化工产品、合成树脂、合成橡胶、合成纤维、化肥等
基本化工产品	指	乙烯、丙烯、丁二烯、苯、甲苯、二甲苯等
石脑油	指	原油分馏得到的一个馏分。又称粗汽油，可加工成各种石油产品，又可用作石油化工原料，生产烯烃和芳烃
探明储量	指	在现有经济和作业条件下（比如：截止预测日前的价格和成本），根据地质和工程资料，可以合理确定的、在未来年份可从已知油气层开采出的石油或天然气资源量估计值。价格因素仅考虑了由合同协议规定的现有价格变动情况，但不考虑因未来条件而导致的价格上升
桶	指	国际通用的原油计量单位，以体积进行衡量，7.389桶原油相当于1吨原油（假设API重度为34度）
十亿立方英尺	指	国际通用的天然气计量单位，以体积进行衡量
衍生化工产品	指	由基本化工产品生产的化工产品
乙烯	指	最简单的烯烃，用于制造合成树脂、合成橡胶、有机产品等产品的中间原料
采收率	指	从地下油（气）藏可采出的油（气）占地质储量的百分数
收率	指	在炼化生产过程中，某一时期投入单位数量原料所获得产品（如成品油、化工产品等）的实际产量与理论

		最大产量之比
轻油收率	指	轻油产品（轻油产品范围包括：汽油、煤油、柴油、石脑油、溶剂油、苯类产品、洗涤剂原料油、分子筛脱蜡料、甲基叔丁基醚）产量÷原油及原料油加工量×100%
负荷率	指	在规定时间（日、月、年）内的平均负荷与最大负荷之比的百分数
综合商品收率	指	原油产品商品量÷原油及原料油加工量×100%
储量接替率	指	年度全部新增净储量除以当年油气产量，可进一步分为石油储量接替率、天然气储量接替率和油气当量储量接替率
液化天然气（LNG）	指	气田生产的天然气经过除液、除酸、干燥、分馏处理后，经低温高压使天然气由气态转变成液态，形成液化天然气
压缩天然气（CNG）	指	加压后以气态方式存在的天然气
液化石油气（LPG）	指	丙烷和丁烷的混合物，在提炼原油时生产出来的，或从石油或天然气开采过程中挥发出来的气体，在适当的压力下形成的混合物并以常温液态的方式存在
储采比	指	对于任何给定的井、油田或国家，探明储量与原油年产量之间的比值，或对于天然气而言，则为探明储量与井口产量的比值（不包括放空燃烧的天然气）
WTI	指	以美国西德克萨斯轻质原油为基准油的价格指数体系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百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2、法定代表人：王宜林

3、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

4、邮政编码：100011

5、成立日期：1999年11月5日

6、注册资本：人民币183,020,977,818元整

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32522

8、联系电话：010-59986223

9、传真：010-62099557

10、网址：<http://www.petrochina.com.cn>

11、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勘查、开采（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原油的仓储、销售；成品油的销售；陆上采油（气）、海上采油（气）、钻井、物探、测井、录井、井下作业、油建、储运、海油工程、危险化学品的生产（有效期至2017年10月13日）；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限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其经营内容和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烟的销售（仅限取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其经营内容和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燃气经营（限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危险化学品经营（限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住宿、报纸期刊图书的零售、音像制品经营，水路运输，道路运输、运输代理、船舶代理、三类汽车维修（以上仅限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其经营内容和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石油天然气管道建设、运营；石油勘查、开采和石油化工及相关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炼油；石油化工、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管道生产建设所需物资设备、器材、润滑油、汽车零配件、日用百货、农用物资的销售；房屋和机械设备的租赁；纺织服装、文体用品、五金家具建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充值卡、计生用品、劳保用品的零售；彩票代理销售、代理收取水电公用事业费、票务代理、车辆过秤服务，广告业务、汽车清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核准情况

2015年3月26日，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批准并提请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权董事会有关授权期间决定及处理公司发行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50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

2015年6月23日，发行人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批准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处理公司发行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50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事宜，并批准董事会进一步转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根据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他市场条件等具体执行。

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50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事宜指根据上述授权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后待偿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亿元；以外币发行的，按照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有关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证券化产品、资产支持票据等在内的人民币或外币债务融资工具。

2015年11月30日，发行人授权财务总监赵东签署了《关于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主要条款的决定书》，本次公司拟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400亿元公司债券，其中，首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200亿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940号”文件核准，发行人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400亿元公司债券，其中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

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本次债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发行完毕。

（三）本次债券及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本次债券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
 - 2、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400亿元。
 - 3、本次债券发行期限：不超过30年。
 - 4、本期债券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 5、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10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50亿元。
 - 6、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7、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次债券期限最长不超过30年，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品种的组合。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5年期，初始发行规模为人民币80亿元；品种二为10年期，初始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6中油03”；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6中油04”。
- 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含超额配售部分），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
- 8、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簿记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 11、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

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3、起息日：2016年3月3日。

14、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5、计息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计息期限自2016年3月3日起至2021年3月2日止；本期债券品种二的计息期限自2016年3月3日起至2026年3月2日止。

16、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6年每年的3月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7、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21年3月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2026年3月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8、信用级别及信用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次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20、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采用公开发行的方式，一次性发行。具体发行方式请参见发行公告。本期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期债券不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

23、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大厦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与划转。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安门支行，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的上级支行。

户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北京石油大厦支行

账号：0200022429003101092

25、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及或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6、新质押式回购：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次债券新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7、拟上市交易场所：上交所。

28、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次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6年2月29日
发行首日	2016年3月2日
发行期限	2016年3月2日至2016年3月3日，共2个工作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

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

法定代表人：王宜林

联系人：纪伟钰、马特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

联系电话：010-59986223

传真：010-62099557

（二）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杜美娜、刘国平、王崇赫、任贤浩、王明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2层

联系电话：010-85130656、010-85156322、010-65608354

传真：010-65608445

（三）其他联席主承销商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周一红、许进军、边洋、张帆、余俊琴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二层

联系电话：010-66568206、010-83574533

传真：010-66568704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联系人：刘华欣、尚晨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韩翔、刘晓渊、王超、加龙、赵维、周伟帆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10-60833556

传真：010-60833504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李硕一、马国栋、石珊、谢梦兰、尚粤宇、张国骊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 7 层

联系电话：010-57601906

传真：010-57601990

（四）分销商

1、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钱卫

联系人：吴荻、陈志利、王迪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7 层

联系电话：010-66229000

传真：010-66578977

2、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外馆斜街甲 1 号泰利名苑写字楼 A 座二区四层

法定代表人：侯绍泽

联系人：李明、季拓、赵亮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8 层

联系电话：010-51789165、010-51789084

传真：010-51789039

3、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桓朝娜、阮洁琼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大厦 4 楼债券发行部

联系电话：021-20333219、021-20333395

传真：021-50498839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王仁惠、林豪、袁姣珑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8 楼

联系电话：020-87555888-8342、020-87555888-6040、020-87555888-6141

传真：020-87553574

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刘思然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 3 层

联系电话：010-88005020

传真：010-88005099

6、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
17A、18A、24A、25A、26A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联系人：张馨予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传真：010-56839400

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洪渤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16 楼

联系电话：010-56513134

传真：010-56513103

8、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王晓娟

联系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

联系电话：022-28451679

传真：022-28451629

（五）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负责人：肖微

联系人：余永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联系电话：010-85191300

传真：010-85191350

（六）会计师事务所

1、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邹俊

联系人：李建、潘昱甫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联系电话：010-85085000

传真：010-85185111

2、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人：李丹、韩蕾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七）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法定代表人：吴金善

联系人：刘洪涛、高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八）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地安门支行

营业场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77号德胜国际中心D座

负责人：梅霜

联系人：王勇

联系电话：010-59982183

传真：010-84078806

（九）本期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负责人：黄红元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本期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负责人：高斌

联系电话：021-68873878

传真：021-68870064

（十一）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户名：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20002231902730462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六铺炕支行

大额支付系统号：102100002239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程序要求所形成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四）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与所聘请的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大于5%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

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AAA等级表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评级观点

联合评级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评级反映了公司是中国最大的油气生产销售商和最大的炼油及化工产品生产商之一，在公司规模、行业地位、经营垄断性、财务状况等方面的优势显著。虽然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国内成品油价格调整滞后、资源税费改革等因素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但不会显著影响公司的信用状况以及本次债券的到期偿付。

公司产业链条完整，资源和规模优势明显，凭借资源储备、市场网络、经营规模等方面的显著优势，预计公司将继续保持行业主导地位，并维持良好的经营及财务状况。未来随着我国经济结构不断优化调整，国内石油石化行业市场需求将长期保持平稳发展态势，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看好，联合评级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次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评级认为，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很低。

2、优势

（1）石油石化行业的发展始终得到我国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公司作为行业内最主要的企业之一，拥有良好的外部发展条件；

(2) 公司是中国最大的油气生产销售商，也是国内最大的炼油及化工产品生产商之一，产业链完整，经营规模大，抗风险能力强；

(3) 公司原油和天然气探明储量和产量规模较大，在国内居主导地位，是公司长期经营的基础，公司整体经营风险低；

(4) 公司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各地，上下游综合一体化运营能力很高；

(5) 公司经营活动获现能力强，经营活动现金流规模大，经营活动现金流对于本次公司债券覆盖程度很高。

3、关注

(1) 石油石化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景气度相关性大，宏观经济形势的波动会对石油及石化产品的需求产生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相应会随之波动；

(2) 税费政策是影响公司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之一，未来国家对资源税、石油特别收益金政策的调整会影响公司的运营成本；

(3) 公司近年来原油储量增长趋缓，国际市场开拓面临较大的国际政治风险。未来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可获得的石油和天然气资源；

(4) 未来若原油价格长期呈低位运行趋势，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

(三)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应按联合评级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评级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发行人或本次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宣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

跟踪评级结果将在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等，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时间。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均为AAA级，无变化。

四、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2015年6月30日，发行人共在各家金融机构获得授信额度1,675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1,214.7亿元。

（二）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的违约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严格按照合同执行，未发生过重大违约情形。

（三）债券发行及兑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延迟支付债券利息或本金的情况，具体发行及兑付明细如下：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情况表

债券全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 (亿元)	发行利率 (%)	兑付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16-1-19	2016-1-19	10.00年	47.00	3.50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16-1-19	2016-1-19	5.00年	88.00	3.03	未兑付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 优先票据(5年期)	2015-5-13	2020-5-13	5.00年	美元 5.00	2.88	未兑付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 优先票据(10年期)	2015-5-13	2025-5-13	10.00年	美元 5.00	3.75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5年 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15-10-12	2020-10-12	5.00年	200.00	3.85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5年 度第四期超短期融 资券	2015-8-3	2016-4-29	270天	100.00	2.80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5年 度第三期超短期融 资券	2015-5-18	2015-11-14	180天	150.00	2.90	已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5年 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5-5-5	2018-5-5	3.00年	200.00	4.03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5年 度第二期超短期融 资券	2015-4-21	2015-12-31	254天	150.00	3.95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5年 度第一期超短期融 资券	2015-2-6	2015-8-5	180天	150.00	4.10	已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3年 公司债券(第一 期)(5年期)	2013-3-15	2018-3-15	5.00年	160.00	4.47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3年 公司债券(第一 期)(10年期)	2013-3-15	2023-3-15	10.00年	40.00	4.88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2年 公司债券(第一 期)(5年期)	2012-11-22	2017-11-22	5.00年	160.00	4.55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2年 公司债券(第一 期)(10年期)	2012-11-22	2022-11-22	10.00年	20.00	4.90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2年 公司债券(第一 期)(15年期)	2012-11-22	2027-11-22	15.00年	20.00	5.04	未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份有限公司2010年 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10-5-20	2015-5-20	5.00年	200.00	3.97	已兑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	2010-5-20	2017-5-20	7.00年	200.00	3.65	部分兑付

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0-2-8	2017-2-8	7.00年	110.00	4.60	未兑付
2009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09-9-30	2010-8-26	330天	300.00	2.02	已兑付
2009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2009-9-30	2010-7-27	300天	300.00	1.99	已兑付
2009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中期票据	2009-5-27	2014-5-27	5.00年	150.00	3.35	已兑付
2009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中期票据	2009-3-20	2012-3-20	3.00年	150.00	2.28	已兑付
2009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9-1-14	2012-1-14	3.00年	150.00	2.70	已兑付
2006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06-10-23	2011-10-23	5.00年	20.00	3.76	已兑付
2003年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03-10-28	2013-10-28	10.00年	15.00	4.11	已兑付

(四) 累计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2015年9月末，公司已公开发行的未兑付企业债券及公司债券余额为400.00亿元。公司本次拟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公开发行的未兑付企业债券及公司债券余额为800亿元，占截至2015年9月末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合计数13,110.84亿元的6.10%，未超过净资产的40%。

(五)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倍）	0.77	0.67	0.67	0.73
速动比率（倍）	0.51	0.39	0.32	0.35
资产负债率（%）	44.73	45.22	45.78	45.56
全部债务(亿元)	5,625.43	5,451.98	4,964.61	4,472.86

债务资本比率（%）	30.02	29.27	28.11	27.4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财务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	6.88	7.60	8.2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8.61 ^注	38.98	35.15	34.06
存货周转率（次/年）	8.55 ^注	8.83	7.72	8.25
总资产收益率（%）	2.00 ^注	5.01	6.31	6.39
净资产收益率（%）	3.64 ^注	9.20	11.61	11.06
息税前利润（EBIT）（亿元）	-	1,800.87	2,010.97	1,849.74
EBIT利息倍数（倍）	-	6.75	7.46	8.0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亿元）	-	3,540.68	3,606.18	3,355.09
EBITDA利息倍数（倍）	-	13.28	13.38	14.62
EBITDA全部债务比（倍）	-	0.65	0.73	0.75

注:1、上表指标计算公式见“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六、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2、2015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3、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4、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5、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王宜林

成立日期：1999 年 11 月 5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32522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3,020,977,818 元整

实缴资本：人民币 183,020,977,818 元整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 16 号

邮编：100011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吴恩来

联系电话：010-59986223

传真：010-62099557

所属行业：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B07）

组织机构代码：71092546-2

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勘查、开采（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原油的仓储、销售；成品油的销售；陆上采油（气）、海上采油（气）、钻井、物探、测井、录井、井下作业、油建、储运、海油工程、危险化学品的生产（有效期至 2017 年 10 月 13 日）；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限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其经营内容和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烟的销售（仅限取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其经营内容和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燃气经营（限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危险化学品经营（限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经营项目及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住宿、报纸期刊图书的零售、音像制品经营，水路运输，道路运输、运输代理、船舶代理、三类汽车维修（以上仅限取得经营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其经营内容和经营期限以

许可证为准)。

石油天然气管道建设、运营；石油勘查、开采和石油化工及相关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炼油；石油化工、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管道生产建设所需物资设备、器材、润滑油、汽车零配件、日用百货、农用物资的销售；房屋和机械设备的租赁；纺织服装、文体用品、五金家具建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充值卡、计生用品、劳保用品的零售；彩票代理销售、代理收取水电公用事业费、票务代理、车辆过秤服务，广告业务、汽车清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根据《公司法》、《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原国家经贸委《关于同意设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国经贸企改[1999]1024号）批准，中国石油集团独家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发行人于1999年11月5日在国家工商总局完成注册登记。

根据财政部于1999年10月24日出具的《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财管字[1999]335号），中国石油集团将经评估确认后的21,308,642.20万元净资产按75.09%的比例折为发行人的股本，计1,600亿股（每股面值1元），由中国石油集团持有，股权性质界定为国家股。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均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的股东总数为676,617名。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集团	国家	158,033,693,528 ⁽¹⁾	86.35	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845,941,762	11.39	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0,364,410	0.55	0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6,109,200	0.11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0,271,754	0.02	0	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746,328	0.02	0	0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25,056,197	0.01	0	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999,841	0.01	0	0
中国建设银行-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93,156	0.01	0	0
泉正（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泉正 1 号基金	其他	12,515,328	0.01	0	0

- 注：（1）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H 股股份。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其主要业务为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股票。
- （3）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91,518,000 股 H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0.16%，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 A 股股票。

四、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架构

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组织架构图如下：



(二) 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5年9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截至2015年9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百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经营地/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期末实际出资额	直接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中国	47,500	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刘宏斌	66,720	100.00	100.00
2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	16,100	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生产和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孙龙德	23,778	50.00	57.14
3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设立	香港	港币75.92亿元	从事投资活动，其主要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勘探、生产和销售；在中国境内从事天然气的销售和输送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25,590	100.00	100.00
4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31,314	从事投资活动，其主要子公司及合营企业的主要业务活动是在中国境外从事原油、天然气、油砂和煤层气的勘探、开发和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吕功训	31,314	100.00	100.00
5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14,000	在中国境内外从事原油和炼化产品的贸易、仓储，炼化、储运设施、加油站、运输工具的投资及相关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王立华	14,857	100.00	100.00
6	中石油西北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中国	62,500	在中国境内从事石油天然气及其产品储运及相关技术的开发；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的建设及相关技术咨询；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货物购销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黄维和	32,500	52.00	52.00

7	中石油东部管道有限公司	设立	中国	10,000	在中国境内从事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的建设及相关技术咨询；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技术推广服务；中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	有限责任公司	凌霄	38,955	100.00	100.00
---	-------------	----	----	--------	---	--------	----	--------	--------	--------

注(1)：发行人合并该企业的财务报表，因为发行人对该企业拥有控制权，能够决定该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有权力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发行人上述主要子公司2014年财务概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百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1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¹⁾	47,500	100	286,313	69,666	216,647	50,554
2	中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16,100	50	150,314	38,406	111,908	12,483
3	中石油香港有限公司	75.92 亿港元	100	93,121	32,111	61,010	6,842
4	中石油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1,314	100	112,610	96,557	16,053	-3,341
5	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14,000	100	141,399	104,253	37,146	3,703
6	中石油西北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62,500	52	68,803	5,808	62,995	408
7	中石油东部管道有限公司	10,000	100	87,963	38,807	49,156	4,896

注：(1)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人民币183,203百万元，营业利润人民币67,560百万元。

2、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截至2015年6月末，发行人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百万元

企业名称	经营地/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核算方法	对发行人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大连西太平	中国	石油产品和石	2.58 亿	28.44	-	28.44	权益法	否

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油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美元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油品进出口贸易、运输、销售及仓储	1,000	-	50	50	权益法	否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存款、贷款、结算、拆借、票据承兑贴现、担保等银行业务	5,441	49	-	49	权益法	否	
Arrow Energy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煤层气勘探开发和销售	2 澳元	-	50	50	权益法	否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中国	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建设及相关技术咨询	40,000	50	-	50	权益法	否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金保险；以及上述保险的再保险以及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5,000	49	-	49	权益法	否	

根据《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发行人上述主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2014年财务概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百万元

公司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9,036	14,841	-5,805	-1,465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8,026	5,513	2,513	101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40,467	601,742	38,725	5,432
Arrow Energy Holdings Pty Ltd.	43,072	20,210	22,862	-4,439
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	87,761	2,034	85,727	8,919
中石油专属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699	3,527	5,172	173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2015年9月30日，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持有发行人

158,033,693,528股¹，占比86.35%。

中国石油集团是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独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截至2014年末，中国石油集团经审计资产总计3,938,371百万元，负债合计1,682,962百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255,409百万元，2014年净利润为123,845百万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控股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等受限情况。

六、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公司已发行债券
王宜林	董事长	男	58	2015.06-2018.06	否	否
汪东进	副董事长、总裁	男	52	2014.05-2017.05	否	否
喻宝才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4.05-2017.05	否	否
沈殿成	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14.05-2017.05	否	否
刘跃珍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14.05-2017.05	否	否
刘宏斌	执行董事、副总裁	男	52	2014.05-2017.05	否	否
赵政璋	执行董事、副总裁	男	58	2015.06-2018.06	否	否
陈志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4.05-2017.05	否	否
理查德·马茨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7	2014.05-2017.05	否	否
林伯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14.05-2017.05	否	否
张必贻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14.05-2017.05	否	否
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公司已发

注¹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Fairy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 291,518,000 股 H 股股份。

						行债券
郭进平	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14.05-2017.05	否	否
张凤山	监事	男	52	2014.05-2017.05	否	否
李庆毅	监事	男	54	2014.05-2017.05	否	否
贾忆民	监事	男	55	2014.05-2017.05	否	否
姜力孚	监事	男	51	2014.10-2017.05	否	否
杨 华	职工监事	男	51	2014.10-2017.05	否	否
姚 伟	职工监事	男	59	2014.05-2017.05	否	否
李家民	职工监事	男	51	2014.05-2017.05	否	否
刘合合	职工监事	男	52	2014.05-2017.05	否	否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 名	职 位	性 别	年 龄	任 期	是否持有 公司股份	是否持有 公司已发 行债券
孙龙德	副总裁	男	53	2007.06-	否	否
黄维和	副总裁	男	57	2011.10-	否	否
徐福贵	副总裁	男	57	2011.10-	否	否
于毅波	财务总监	男	51	2013.03-	否	否
蔺爱国	总工程师	男	57	2007.06-	否	否
王立华	副总裁	女	58	2014.06-	否	否
吴恩来	董事会秘书、联席 公司秘书	男	55	2013.11-	否	否
吕功训	副总裁	男	57	2014.06-	否	否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我国油气行业占主导地位的最大的油气生产和销售商，是我国销售收入最大的公司之一，也是世界最大的石油公司之一。发行人主要业务包括：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主营业务收入具体可分类为以下几大板块：

勘探与生产板块：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及生产。

炼油与化工板块：从事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销售板块：从事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

天然气与管道板块：从事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

总部及其他：从事资金管理、融资、总部管理、研究开发及为本公司其他业务板块提供商务服务。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除特别说明外，本节中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5 年 1-9 月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公司财务报告、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了解发行人的详细财务状况。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七、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经相关部门批准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3）第 10001 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400411 号、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500559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发行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773	76,021	57,250	49,953
应收票据	8,918	12,827	14,360	9,981
应收账款	68,548	53,104	64,027	64,450
预付款项	29,201	22,959	11,445	32,813
其他应收款	20,519	17,094	17,802	14,165
存货	140,785	165,977	227,017	214,117
其他流动资产	45,090	43,326	39,052	32,561
流动资产合计	409,834	391,308	430,953	418,0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0	2,133	1,603	1,756
长期股权投资	112,026	116,570	116,289	79,615
固定资产	601,399	621,264	559,346	545,479
油气资产	846,058	880,482	801,083	733,583
在建工程	246,002	240,340	282,325	283,059
工程物资	5,227	5,200	5,762	7,486
无形资产	68,111	67,489	62,592	56,426
商誉	7,490	7,233	7,225	7,582
长期待摊费用	28,520	28,727	26,424	24,3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27	14,995	11,226	1,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08	29,635	37,176	10,0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2,508	2,014,068	1,911,051	1,750,797
资产总计	2,372,342	2,405,376	2,342,004	2,168,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220	115,333	110,894	143,409
应付票据	4,193	5,769	832	2,265
应付账款	182,157	240,253	298,075	278,427
预收款项	54,304	54,007	46,804	38,131
应付职工薪酬	10,964	5,903	4,836	4,161
应交税费	36,534	46,641	69,718	72,045
其他应付款	70,184	54,476	27,025	23,6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52	53,795	81,873	7,838
其他流动负债	5,545	3,652	5,432	4,830
流动负债合计	531,153	579,829	645,489	574,7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6,163	298,803	211,708	207,540
应付债券	84,915	71,498	91,154	86,234
预计负债	115,189	109,154	94,531	83,9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43	15,824	15,087	22,2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95	12,508	14,127	13,4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0,105	507,787	426,607	413,323
负债合计	1,061,258	1,087,616	1,072,096	988,071
股东权益：				
股本	183,021	183,021	183,021	183,021
资本公积	115,476	115,492	115,552	115,878
专项储备	14,089	10,345	8,922	10,054
其他综合收益	-31,585	-19,725	-13,832	-

盈余公积	184,737	184,737	175,051	161,623
未分配利润	703,728	702,140	664,136	598,6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不适用 ^注	不适用 ^注	不适用 ^注	-5,1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69,466	1,176,010	1,132,850	1,064,147
少数股东权益	141,618	141,750	137,058	116,619
股东权益合计	1,311,084	1,317,760	1,269,908	1,180,76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372,342	2,405,376	2,342,004	2,168,837

注：自2014年7月1日起，发行人开始实施经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该项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不再单独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中。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305,105	2,282,962	2,258,124	2,195,296
减：营业成本	984,100	1,735,354	1,701,840	1,634,8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1,825	227,774	238,663	246,078
销售费用	46,268	63,207	60,036	55,032
管理费用	60,517	84,595	90,564	83,936
财务费用	19,208	24,877	21,897	16,824
资产减值损失	39	5,575	4,182	1,963
加：投资收益	3,525	12,297	10,769	8,787
营业利润	46,673	153,877	151,711	165,431
加：营业外收入	6,021	13,274	38,735	11,578
减：营业外支出	4,836	10,383	12,430	10,199
利润总额	47,858	156,768	178,016	166,810
减：所得税费用	11,969	37,734	35,787	36,192
净利润	35,889	119,034	142,229	130,618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30,598	107,173	129,577	115,323
少数股东	5,291	11,861	12,652	15,295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	0.59	0.71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7	0.59	0.71	0.63
其他综合损失	-14,999	-7,307	-11,605	-42
综合收益总额	20,890	111,727	130,624	130,576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18,738	101,280	120,555	115,337
少数股东	2,152	10,447	10,069	15,239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8,443	2,678,332	2,634,463	2,552,8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9	10,017	9,019	3,9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	9,839	5,720	7,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1,252	2,698,188	2,649,202	2,563,8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7,457	1,732,049	1,764,275	1,704,2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522	119,762	115,772	108,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066	408,015	400,757	433,4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66	81,885	79,869	78,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911	2,341,711	2,360,673	2,324,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341	356,477	288,529	239,2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41	6,499	1,294	15,39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146	13,096	11,702	8,946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5	7,351	38,828	6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62	26,946	51,824	24,945
购建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950	312,357	310,223	330,8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82	5,427	8,111	26,3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32	317,784	318,334	357,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70	-290,838	-266,510	-332,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	1,587	14,415	31,36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	1,587	14,415	31,36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9,516	743,602	601,218	575,55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403	263	2,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866	745,592	615,896	609,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7,228	699,434	546,936	448,9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493	88,686	80,263	84,8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41	8,172	5,404	7,499
子公司资本减少	290	17	10	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8	1,767	926	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509	789,904	628,135	533,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43	-44,312	-12,239	75,35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5	1,044	-1,768	-1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1,663	22,371	8,012	-17,7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78	51,407	43,395	61,17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441	73,778	51,407	43,395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494	38,507	27,484	11,574
应收票据	7,194	9,743	10,973	7,329

应收账款	12,524	6,405	4,694	4,198
预付款项	13,286	4,979	4,397	22,224
其他应收款	91,188	98,644	55,676	48,324
存货	96,558	124,046	173,290	166,074
其他流动资产	36,138	30,244	27,724	23,959
流动资产合计	302,382	312,568	304,238	283,6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9	1,449	1,271	1,253
长期股权投资	378,344	365,681	320,849	265,939
固定资产	343,358	365,366	422,676	438,504
油气资产	568,930	586,889	535,733	492,322
在建工程	131,962	123,608	154,378	185,884
工程物资	3,103	3,070	4,218	5,866
无形资产	52,166	52,186	49,131	44,159
商誉	-	-	119	119
长期待摊费用	22,669	23,131	22,966	21,4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73	10,331	9,16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61	14,286	18,908	1,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7,365	1,545,997	1,539,412	1,456,952
资产总计	1,829,747	1,858,565	1,843,650	1,740,6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637	107,541	126,463	181,974
应付票据	4,001	5,348	8	-
应付账款	111,807	142,903	170,431	155,420
预收款项	36,611	38,306	29,748	27,099
应付职工薪酬	8,321	3,980	3,403	3,024
应交税费	25,150	31,036	46,311	46,380
其他应付款	42,731	24,532	20,793	17,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49	40,048	55,089	6,626
其他流动负债	4,363	2,406	2,628	1,904
流动负债合计	363,670	396,100	454,874	439,8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2,204	212,830	169,775	170,536
应付债券	78,630	71,000	91,000	86,000
预计负债	77,546	72,999	61,291	55,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4,4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96	5,230	4,773	4,1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3,876	362,059	326,839	320,780
负债合计	737,546	758,159	781,713	760,604
股东权益：				
股本	183,021	183,021	183,021	183,021
资本公积	127,837	127,830	127,888	128,136
专项储备	289	7,027	6,398	7,080
其他综合收益	9,764	460	-49	
盈余公积	173,645	173,645	163,959	150,523
未分配利润	597,645	608,423	580,720	511,270
股东权益合计	1,092,201	1,100,406	1,061,937	980,03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829,747	1,858,565	1,843,650	1,740,634

母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817,653	1,409,862	1,362,289	1,337,157
减：营业成本	594,995	1,073,099	1,004,735	1,000,2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163	173,590	177,578	181,984
销售费用	31,836	46,984	44,581	40,848
管理费用	43,864	60,674	64,887	61,665
财务费用	16,152	21,694	22,169	18,038
资产减值损失	-14	2,361	4,036	1,218
加：投资收益	19,993	60,061	62,672	69,354
营业利润	16,650	91,521	106,975	102,541
加：营业外收入	7,635	20,820	42,054	10,175
减：营业外支出	4,250	8,370	9,443	8,668
利润总额	20,035	103,971	139,586	104,048
减：所得税费用	1,802	7,107	5,230	619
净利润	18,233	96,864	134,356	103,429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18,233	96,864	134,356	103,429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0	0.53	0.73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0	0.53	0.73	0.57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171	509	-308	117
综合收益总额	18,062	97,373	134,048	103,54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6,154	1,648,475	1,583,349	1,560,6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4	9,117	8,521	3,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60	25,000	16,088	17,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188	1,682,592	1,607,958	1,581,5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1,586	1,009,324	993,503	1,020,7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999	87,705	85,073	80,5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483	280,728	272,377	290,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70	70,524	73,142	95,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538	1,448,281	1,424,095	1,487,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50	234,311	183,863	93,8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6	249	25	1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740	58,509	63,720	69,347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1	7,230	38,868	2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87	65,988	102,613	69,593
购建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	109,211	191,135	174,030	227,634

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2	4,742	17,418	31,6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653	195,877	191,448	259,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66	-129,889	-88,835	-189,6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2,543	348,613	339,937	397,61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72	155	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583	348,685	340,092	397,9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3,471	359,436	341,496	252,9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809	82,555	77,472	76,2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93	242	2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280	442,084	419,210	329,3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97	-93,399	-79,118	68,55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6,987	11,023	15,910	-27,2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07	27,484	11,574	38,79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494	38,507	27,484	11,574

四、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一）2012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12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2012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中石油西北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52.00

中石油西北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于 2012 年 12 月，注册资本 625 亿元，该公司自设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无 2012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

（二）2013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无 2013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2、无 2013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三）2014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14 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2014 年度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体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中石油东部管道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中石油东部管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注册资本 100 亿元，该公司自成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2、无 2014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项目	2015 年 9 月末/1-9 月	2014 年末/度	2013 年末/度	2012 年末/度
资产总计（亿元）	23,723.42	24,053.76	23,420.04	21,688.37
负债合计（亿元）	10,612.58	10,876.16	10,720.96	9,880.71
全部债务（亿元）	5,625.43	5,451.98	4,964.61	4,472.86
所有者权益（亿元）	13,110.84	13,177.60	12,699.08	11,807.66
营业总收入（亿元）	13,051.05	22,829.62	22,581.24	21,952.96
利润总额（亿元）	478.58	1,567.68	1,780.16	1,668.10
净利润（亿元）	358.89	1,190.34	1,422.29	1,306.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366.01	1,219.37	1,293.05	1,34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305.98	1,071.73	1,295.77	1,153.23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993.41	3,564.77	2,885.29	2,392.88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392.70	-2,908.38	-2,665.10	-3,322.2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376.43	-443.12	-122.39	753.56
流动比率	0.77	0.67	0.67	0.73
速动比率	0.51	0.39	0.32	0.35
资产负债率（%）	44.73	45.22	45.78	45.56
债务资本比率（%）	30.02	29.27	28.11	27.47
营业毛利率（%）	24.60	24.35	25.12	26.01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77	7.59	8.92	9.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9.26	11.45	1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6	9.51	10.31	11.50
EBITDA（亿元）	-	3,540.68	3,606.18	3,355.0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65	0.73	0.75
EBITDA 利息倍数	-	13.28	13.38	14.6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61	38.98	35.15	34.06
存货周转率	8.55	8.83	7.72	8.25

注：1.全部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5.债务资本比例=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 6.营业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 7.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100%;
-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 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 10.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1.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12.EBITDA利息倍数=EBITDA/(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13.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总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其中2012年应收账款平均净额采用2012年末数据,2015年1-9月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 14.存货周转率=营业总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2015年1-9月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 15.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100%,2015年1-9月数据已经年化处理;
- 16.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100%,2015年1-9月数据已经年化处理。如无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合并报表口径)

金额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190	-2,674	-3,537	-3,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488	3,932	2,908	2,33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损益	160	100	-3	45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3	56	80	45
以部分管道净资产及其业务出资产生的净损益	-	-	24,822	-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0	-4,362	-5,330	-4,544
小计	-769	-2,948	18,940	-5,611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6	446	-6,355	1,20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9	-401	339	76
合计	-712	-2,903	12,924	-4,330

六、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财务结构的变化。下表模拟了公司的总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结构在以下假设的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一) 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

(二) 假设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00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三) 假设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总额400亿元计入2015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

(四)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 本次债券在2015年9月30日完成发行并且清算结束。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本期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金额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原报表	模拟报表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409,834.00	449,834.00	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2,508.00	1,962,508.00	-
资产总计	2,372,342.00	2,412,342.00	4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31,153.00	531,153.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0,105.00	570,105.00	40,000.00
负债合计	1,061,258.00	1,101,258.00	4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1,084.00	1,311,084.00	-
资产负债率(%)	44.73%	45.65%	-

如上表，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按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资产增加 400 亿元、资产总计增加 400 亿元；非流动负债增加 400 亿元，负债合计增加 400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无变化。资产负债率由 44.73% 上升至 45.65%。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拟申请发行不超过 400 亿元（含 40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150 亿元。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及或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包括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炼油产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天然气、原油和成品油的输送及天然气的销售。各业务板块均需匹配大量的营运资金，以满足采购、销售的资金周转，提高应对信用风险的能力。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9 月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35 倍、0.32 倍、0.39 倍和 0.51 倍，近年速动比率均维持在小于 1 的较低水平。2015 年 1-6 月，发行人勘探与生产板块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480.05 亿元，预计 2015 年全年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939.00 亿元；炼油与化工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50.58 亿元，预计 2015 年全年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255.00 亿元；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14.62 亿元，预计 2015 年全年销售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86.00 亿元；天然气与管道板块的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67.31 亿元，预计 2015 年全年资本性支出为人民币 264.00 亿元。随着发行人项目陆续投资、开发，未来项目所需的资金周转规模较大，对流动资金需求较高。

三、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已制定专门的制度规范本次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以保障投资者利益。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将实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公司预算范围内，由使用部门或单位提交使用募集资金报告。同时，禁止对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发行人已经指定专门部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进行详细的台账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公司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公司和出资人的利益。

四、募集资金应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按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将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0.77 增加至 0.85，速动比率将从 0.51 提升至 0.58。发行人流动比率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二）对公司负债期限结构的影响

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仅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44.73% 微幅上调至 45.65%。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49.95% 上升至 51.77%，长期债权融资比例大幅提高，债务结构优化明显，有利于公司控制财务风险。

（三）有利于锁定公司债务融资成本

发行人所处行业资金需求量较大，而我国货币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提高公司融资成本，因此公司亟需拓展新的融资渠道。公司通过发行固定

利率的公司债券，可以锁定公司的财务成本，避免由于利率上升带来的风险，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有助于弥补公司流动资金缺口，为公司经营与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后盾。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 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 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 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一) 查阅时间

工作日：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 9:30-11:30，14:00-16:30。

(二) 查阅地点

1、发行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 16 号

联系人：纪伟钰、马特

联系电话：010-59986223

传真：010-62099557

2、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人：杜美娜、刘国平、王崇赫、任贤浩、王明夏

联系电话：010-85130656、010-85156322、010-65608354

传真：010-65608445